

2021 年度
中国共产党泰宁县委
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10
一、收支预算总表.....	10
二、收入预算总表.....	11
三、支出预算总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1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2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3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4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5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共泰宁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的主要职责是：

（一）调查研究统一战线理论和方针政策，宣传贯彻落实党的统战、民族宗教的方针、政策和有关部署，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向上级统战、民族宗教部门和县委、县政府反映情况，提出全县统战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二）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建立党外后备干部队伍；会同组织部门做好培养、考察、选拔、推荐、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工作部门和人大、政协、司法机关领导职务的工作；检查了解与党外人士合作共事的情况，帮助党外人士改善工作、生活环境，反映并协调解决存在的问题，推动党与党外人士合作共事关系的发展。

（三）负责联系、培养党外知识分子代表人士，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情况，反映意见、协调关系，提出政策建议；检查党外知识分子政策的落实情况。

（四）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代表人士，引导他们开展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的活动；掌握民族宗教方面的最新动态；对全县民族、宗教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五）负责开展以祖国统一及促进我县经济发展为重点的海外统战工作和海内外统战宣传工作；联系海外社团及代表人士；做好港澳台侨胞及其亲属、留学生的联络工作。联

系海内外工商界代表人士，最大限度地团结海内外的爱国人士。

（六）做好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了解和掌握及反映全县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情况；协同有关部门做好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政治安排。

（七）联系并指导县工商联、县侨联等有关社会团体和县民族宗教事务局的工作。

（八）负责指导县直机关党委、乡（镇）党委、企事业单位党委的统战工作，协调基层党委及政府各有关部门的统战工作；负责党外干部和统战系统干部的培训工作，搞好县委统战部机关自身建设，提高全体干部的政治思想和业务工作水平，把握全县统战工作的全局。

（九）承办上级统战部门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统战部门包括3个机关行政处及工商联、侨联两个单位，其中：列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中共泰宁县委统战部	财政全额拨款	15人	16人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1年，泰宁县委统战部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认真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工作中心，充分发挥统战资源优势，引导全县统一战线为全方位高质量发展超越凝心聚力，为奋力推进新时代新泰宁建设作出更大贡献。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1. 加强对统一战线成员的政治引领。一是抓好政治理论学习。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引导统战成员把握新思想、新论断、新要求、新任务，切实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不断巩固共同思想政治基础，进一步增强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扎实抓好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学习教育和宣讲解读，邀请省上专家来泰授课解读新修订的《条例》，将新修订的《条例》纳入全县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纳入党校（行政学院）、社会主义学院教学内容，运用各类宣传载体特别是新媒体平台加大《条例》宣传解读，使党员干部全面准确掌握《条例》的基本精神、主要内容和工作要求，切实把《条例》作为新时代统一战线工作的总规范

和总遵循。二是把好统战舆情研判。抓实抓细统战舆情工作，提高网络统战工作水平，定期组织分析研判，强化统战信息队伍建设，着力打造一支懂统战、懂宣传、懂网络的统一战线信息工作队伍。三是形成统战工作合力。切实发挥县统一战线工作牵头抓总作用，统战部门牵头统筹，凝聚各方面优势和作用，积极动员引导，切实发挥好基层统战联络员、信息员的优势，着力构建党委统一领导、统战部门牵头协调、有关方面各负其责的大统战工作新格局。

2. 切实抓好党外人士统战工作。一是推进新阶联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准确把握实践创新基地建设的总体要求，对照六有标准，从扩大覆盖面、注重规范化、增强实效性等方面入手，围绕金泰阳研学实践基地为主阵地，加快推动青年创业之家、明清园家风家训馆等实践创新基地建设，打造有特色、有主题、有品牌、有影响力的精品基地。二是夯实党外代表人士工作基础。积极搭建党外代表人士联系交流平台，继续落实好县委、县政府党员领导干部与党外人士代表联系交友制度。适时更新完善党外干部人才库，筹备建立网络人士数据库，加强新媒体和网络代表人士队伍建设。三是加强党外代表人士和基层统战干部教育培训。依托社会主义学院平台，举办3期左右培训班，力争实现党外代表人士和基层统战干事培训全覆盖。协助县政协、工商联做好换届党外人士代表推荐工作。会同组织部门做好党外干部的发现、培养、储备工作，强化跟踪培养，掌握一定数量的优秀党外干部，

做好党外代表人士政治安排和实职安排的推荐工作。

3. 促进非公经济两个健康发展。一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深化“访企业、解难题、促‘六稳’”专项行动。用好惠企窗口和非公企业服务中心，积极为非公企业提供政策咨询、信息共享、政企互动、协调联动、权益维护等各方面服务，创造更好更优的营商环境。举办服务非公经济发展专场银企对接会，开展司法保障服务民企活动。二是进一步加强商会组织建设。推进工商联深化改革、所属商会改革发展工作，做好县工商联(总商会)及上海、广东、浙江、江苏、厦门5个商会的换届工作。指导乡镇商会建设和档案管理工作，引导基层商会正常开展活动，探索基层乡镇商会自养模式。推进异地商会党建工作，争取在年内新成立1至2个异地商会党支部，激发商会组织活力，把牢商会发展方向。三是强化协调联动服务。加强各部门和民营企业的沟通交流，增强服务企业的工作合力，会同县法院、检察院和司法局法律服务中心定期走访企业、商会，提供法律咨询、矛盾化解、诉讼调解等服务，与县法院合作，探索建设驻异地商会巡回法庭，帮助民营企业防范和化解矛盾纠纷。四是积极争创省级“五好”县级工商联。围绕机关组织建设、基层商会建设、硬件建设和档案软件建设等，做到工作有目标、有标准、有方向，按照全面规划、稳步推进、全面提高的工作思路，推进“五好”县级工商联建设。

4. 维护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民族工作。用好用足扶

持少数民族地区发展政策，加大对我县两个少数民族自然村的扶持力度。深化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和创建工作，保障少数民族合法权益。宗教工作。一是强化思想教育。贯彻落实好《福建省宗教事务条例的》学习宣传，将新修订的《条例》纳入全县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纳入党校（行政学院）、社会主义学院教学内容，通过多种方式，在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中掀起学习宣传贯彻《条例》的热潮。二是依法加强宗教活动场所规范管理。持续加大对佛教道教商业化、天主教地下势力渗透、宗教活动场所乱滥建和大型宗教露天造像等宗教领域突出问题的治理力度。继续做好宗教教职人员认定备案，严把来泰教职人员入口关。持续做好宗教活动场所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继续做好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监督工作，督促依法登记宗教活动场所建立对公账户。扎实做好宗教活动场所八项制度上墙工作。三是支持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深入开展“和谐寺观教堂”创建活动。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指导宗教团体加强组织建设、思想建设、作风建设，加大宗教教职人员队伍培养力度，提升宗教界代表人士综合素质。四是做好民间信仰场所工作。持续开展全县民间信仰点情况摸排工作，做到底子清，情况明，设立第一批县级民间信仰联系点，逐步对符合条件的民间信仰场所进行备案发证。

5. 做好港澳台和海外统战工作。一是提升侨务工作水平。认真开展侨务部门行政服务审批事项标准化梳理，切实

提升侨务工作行政服务审批效能。持续做好华侨子女教育和涉侨司法服务工作，维护侨胞权益，促进侨界和谐。借助泰宁海外乡友群等平台积极向海外泰籍人员传递乡音、乡情、乡讯，介绍家乡社会经济发展变化，及时掌握在外人员信息，帮助维护合法权益。发挥我县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梅林戏等地方文化和旅游文化优势，加强海外联谊，对外开展招商引资、旅游宣传推介等活动，增强认同感，吸引更多海内外人士到泰宁投资兴业、旅游观光。二是持续加强港澳工作。依托香港泰宁乡友联谊会，加强与港区青年、工商界、专业人士、基层民众的沟通联系，发挥港澳籍政协委员桥梁作用，引导泰宁籍乡亲在参与港澳社会事务中主动作为。三是深化对台交流合作。发挥际溪村省级基层对台交流示范点的作用，以台湾上趣团队在“耕读李家”驻点、海峡两岸姊妹湖产业协作年会为平台，常态化举办“两岸乡村论坛”、“跨越海峡来乡建”等活动，推动文旅康养产业、特色现代农业、美丽乡村建设、乡村治理、文化交流合作等领域融合发展。做好庆云寺慈航祖庭申报省级对台交流基地工作，进一步发挥我县邹氏祖庭、慈航祖庭等在对台交流方向的文化优势，扩大联谊对象。

6. 聚焦服务中心大局。一是扎实抓好项目建设。持续推进甘露别院、和润活性炭生产等项目建设，实时了解项目进度，帮助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积极跟进与南普陀寺“一寺六基地”等在谈合作意向项目，深化“泰商回归”工程，推

动更多、更好的项目落地泰宁。二是聚力推动乡村振兴。持续开展“百企帮百村”精准扶贫行动，巩固提升“百企帮百村”精准扶贫行动成果。发挥统战资源优势助力招商引资，通过融合乡贤人才、技术、资金等各方面的信息交流，助推项目招引、吸引广大乡贤能人参与乡村振兴建设。三是抓牢常态化疫情防控。抓紧抓实抓细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不松懈，督促各宗教团体、宗教场所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配合做好严防境外疫情输入工作，积极帮助支持民营企业应对疫情影响及复工复产，继续落实好县应对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的各项部署要求。四是做好挂钩帮扶工作。加强与和平社区沟通交流，引导其因地制宜，探索打造“近邻”党建品牌，切实提升社区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深入挂钩帮扶村朱口洋发村开展村级换届选举前期调研，协助做好村级换届选举工作，确保实现村两委“一肩挑”目标任务。

7. 全面推进从严治党。一是持续深化省、市、县委巡视巡察整改，坚持抓整改落实力度不减，继续抓好整改、抓好落实，确保高标准、高质量全面完成整改任务。在深入整改的同时更加注重预防，坚持问题导向，围绕民主集中制、党风廉政建设、财务管理等重点领域、重要环节，加大制度建设力度，形成用制度管人管事管权的长效机制，用机制制度巩固问题整改成果。二是严格落实省委“五抓五看”“八个坚定不移”具体部署，认真贯彻落实《加强干部“八小时之外”管理监督工作暂行办法》和《关于党员领导干部净化社

交圈生活圈朋友圈的实施意见》要求，常态化开展“一季度一警示”教育活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三是加强机关党建工作水平，持续开展以“亮身份、亮职责、亮服务、亮成效”为内容的机关党建“亮灯行动”。做好与县中行党支部党建结对共建和与挂钩村党支部联建共建活动，创新联建共建载体形式，提升联建共建成效。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坚持“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主题党日活动等组织生活制度，提升党内政治生活质量。

8. 持续深化自身建设。一是完善规章制度。进一步规范完善机关内部各项管理制度，及时更新《中共泰宁县委统战部制度汇编》，用制度管人管事管资产，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提升机关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二是加强信息工作。研究制定出台《泰宁县统战信息工作考评办法》，完善统战信息工作机制，明确工作任务，选送统战信息员到省市跟班学习，进一步提高我县统战信息工作水平。三是推进模范机关建设。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加强学习和调查之风，大力弘扬“三明实践”，倡导和践行“滴水穿石”“四下基层”“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等优良作风，激发统战干部奋发有为、干事创业的精气神。认真做好综治平安、精神文明、依法治县、绩效管理等工作。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1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2.85	一、基本支出	300.93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人员支出	207.27
三、财政专户拨款	0	对个人和家庭 补助支出	2.81
四、单位其他收入	38.08	公用支出	90.85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0	二、项目支出	0
收入合计	300.93	支出合计	300.93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1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602006001	中国共产党泰宁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300.93	262.85	0	0	0	38.08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1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支出	公用 支出	项目 支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财政专 户拨款	单位结 转资金	单位其 它收入
		合计		300.93	207.27	2.81	90.85	0	300.93	262.85	0	0	0	38.08
602006001	中国共产党泰宁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2012803	行政运行（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0.80	0	0	0.80	0	0.80	0	0	0	0	0.80
		2012801	行政运行（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80.71	60.84	0.15	19.72	0	80.71	78.56	0	0	0	2.15
		2012901	行政运行（群众团体事务）	32.61	19.73	0.48	12.40	0	32.61	29.33	0	0	0	3.28
		2013401	行政运行（统战事务）	144.87	84.76	2.18	57.93	0	144.87	113.62	0	0	0	31.25
		2013450	事业运行（统战事务）	5.10	5.10	0	0	0	5.10	4.50	0	0	0	0.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4	18.74	0	0	0	18.74	18.74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6	9.36	0	0	0	9.36	9.36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4	8.74	0	0	0	8.74	8.74	0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2.85	一、基本支出	262.85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人员支出	200.18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81
		公用支出	59.86
		二、项目支出	0
收入合计	262.85	支出合计	262.8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62.85	262.85	0
2012801	行政运行（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78.56	78.56	0
2012901	行政运行（群众团体事务）	29.33	29.33	0
2013401	行政运行（统战事务）	113.62	113.62	0
2013450	事业运行（统战事务）	4.50	4.5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4	18.74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6	9.36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4	8.74	0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0	0

备注：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262.8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8.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9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310	资本性支出	0.35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262.8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8.79
30101	基本工资	67.11
30102	津贴补贴	36.43
30103	奖金	4.53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107	绩效工资	9.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7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3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11
30114	医疗费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90
30201	办公费	17.32
30202	印刷费	0
30203	咨询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0205	水费	0
30206	电费	0.50
30207	邮电费	0
30208	取暖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0211	差旅费	1.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0213	维修（护）费	0
30214	租赁费	0
30215	会议费	0
30216	培训费	0.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0228	工会经费	0
30229	福利费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8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1
30301	离休费	0
30302	退休费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304	抚恤金	0
30305	生活补助	2.18
30306	救济费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308	助学金	0
30309	奖励金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906	大型修缮	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908	物资储备	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
310	资本性支出	0.3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
31101	资本金注入	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1204	费用补贴	0
31205	利息补贴	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6	赠与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9999	其他支出	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备注：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年，泰宁县统战部部门收入预算为300.93万元，比上年增加4.64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62.52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38.08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300.93万元，比上年增加4.64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07.2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81万元，公用支出90.85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62.52万元，比上年增加3.1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主要支出项目包括：

（一）2012801 行政运行（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78.56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工资及津补贴、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退休人员、遗属生活补助支出、办公费、差旅费、交通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民族宗教业务费、非党干部及党外代表人士工作经费、工商联异地商会工作经费等支出。

(二) 2012901 行政运行 (群众团体事务) 29.33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工资及津补贴、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退休人员、遗属生活补助支出、办公费、差旅费、交通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侨务对台工作经费等支出。

(三) 2013401 行政运行 (统战事务) 113.62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工资及津补贴、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退休人员、遗属生活补助支出、办公费、差旅费、交通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等支出。

(四) 2013450 事业运行 (统战事务) 4.5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工资及津补贴等支出。

(五)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4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养老保险等支出。

(六)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6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职业年金等支出。

(七)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4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医疗保险等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2.8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02.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9.8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4.5 万元。主要用于拓展海外联谊。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10%，主要原因是：压减开支。

（二）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未安排公务接待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0 万元，

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预算绩效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泰宁县统战部部门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即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42.3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认真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工作中心，充分发挥统战资源优势，引导全县统一战线为全方位高质量发展超越凝心聚力，为奋力推进新时代新泰宁建设作出更大贡献。2021 年业务费 42.3 万元。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产出	目标 1：走访台侨企业	18 家
		目标 2：工作任务完成	95%
		目标 3：本经费	42.3 万元
	效益	目标 1：社会效益目标	服务我县经济社会发展
	满意度	目标 1：群众满意率	95%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本年度无专项资金绩效		
概况	(简要填写执行年限、预算安排、主要工作任务等情况)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产出	目标 1:	
	效益	目标 1:	
	满意度	目标 1:	

备注：本表无数据，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泰宁县统战部部门(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0.90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1.7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应办公费用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泰宁县统战部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15 万元，其中：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

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泰宁县统战部部门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

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